

臺北市北投區文化國民小學防疫小組會議紀錄_20220418_第 72 次

壹、時間：111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 時 40 分

貳、主席：江啟昱校長

參、出席人員：教務主任吳美蘭、學務主任李建民、總務主任柯娜雯、輔導主任黃士嘉、幼兒園主任連美琇、人事主任李彥霖、會計主任劉美珠、家長會長蘇進明

肆、業務報告：略

伍、討論事項

研議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新冠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

一、 相關防疫事項(二級警戒)_4/1 至 4/30

- 復課評估會議
 - 請學務處持續關心確診學生和居家隔離師生健康狀況，以利 4/23(六)22:00 召開復課評估會議。
- 學校防疫訊息公告
 - 即時更新防疫專區訊息，增加學校和教育局相關防疫訊息內容，以利家長查詢。
 - 經由一封信，來通知個別班級或全體親師生相關的防疫訊息，將視狀況決定是否公告於校網。
 - 保護個資，不公告相關班級及姓名。
- 校內確診個案疫調工作
 - 請護理師、衛生組長主辦，必要時請各處室行政同仁及導師協助辦理，以利迅速完成疫調，通報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進行後續匡列、篩檢等防疫事項。
 - 請各處室將相關任課教師(含內外聘、課外社團、課後照顧、攜手激勵班…等等)基本資料，送學務處衛生組備查，以利疫調使用。
- 線上教學
 - 學生居家隔離，老師在班級實體授課時
 - 請任課教師，為居家隔離的學生，安排課堂線上直播同步教學，以利居家隔離的學生能夠在家同步上課。
 - 若未能安排線上同步教學，則請任課教師安排非同步的線上學習內容和活動，以利學生居家學習。
 - 老師居家隔離，學生在班級實體上課時
 - 請居家隔離的老師在家進行線上直播同步教學或另行聘請代課老師到校授課。
 - 請導師在班上協助線上直播同步教學之進行，並支領代

課鐘點費。

- 跨班進行的課程和活動
 - 4/30 前，資源班、資優班等需跨班進行的課程採線上辦理或個別化教學模式進行。
 - 合唱團練習暫停至教育局通知可以開放練習時。
- 環境清消
 - 4/17(日)9:00 環保局進行校園環境清消
 - 請總務處安排於 4/22(五)前，再進行對確診班級實施班級環境清消，以利復課。

- 確診個案或疑似個案之「極度密切接觸者」(A1)或「密切接觸者」(B1)
 - 隔離 10 天，解隔後自主健康管理 7 日。
 - 解隔後自主健康管理 7 日期間，依衛生福利部公告，無症狀者可正常生活、上班上課，但應避免出入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或容易近距離接觸不特定人士、或無法落實佩戴口罩之公共場所等場域，禁止與他人從事聚餐、聚會、公眾集會等近距離或群聚型活動；延後非急迫需求之醫療或檢查，如需外出應全程配佩戴口罩；勤洗手，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
 - 如教職員工於自主管理期間入校上班、上課，應落實以下防疫措施：
 - 配戴口罩：在校期間除飲水得短暫脫口罩外，應嚴格遵守全程正確配戴醫用口罩，不適用中央開放之免戴口罩場合(如運動、歌唱、吹奏及拍照等場合)，如遇學校辦理口腔檢查，自主健康管理者應暫緩辦理。
 - 獨立用餐：請學校事先規劃獨立用餐空間，用餐時應使用防疫隔板並落實隔板清潔、消毒。
 - 教學活動：學生應暫緩跨班及跨年級之課程及活動，及避免參與無法保持社交距離之課程。
 - 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建議儘量不到校上課，如到校上課則依相關防疫規定辦理，不跨班，不上課後班(課外社團、課後照顧、課後學藝、攜手激勵……等)。
- 家長如有基於防疫目的為子女請防疫假者，學生請假不列入出缺勤紀錄，學生於防疫假期間，各該平時或定期成績評量，依學校評量規定彈性辦理。
 - 4/12-13 定期評量，請防疫假學生，請任課老師於學生到校

上課後，依據學校評量準則，在 4/30 前完成補考。

-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新冠肺炎）疫情升溫，自 111 年 4 月 8 日起至 4 月 30 日前暫緩辦理各項跨班（含無法配戴口罩之社團）、跨校性正式實體課程、活動 以及跨校社團。
 - 跨班團體輔導活動暫停至 4/30
 - 跨班學習輔導和英語輔導暫停至 4/30
 - 跨班合唱團練習暫停至 4/30
- 自 111 年 4 月 1 日起加嚴校外教學（含畢業旅行）、校慶（含園遊會、體表會）防疫措施。
 - 校外教學（含畢業旅行）：由學校邀集家長會、教師會、學年教師召開會議討論規劃辦理校外教學活動，取得共識後辦理。
 - 校慶（含園遊會、體表會）：應邀集家長會、教師會代表等召開防疫小組會議研議。
- 新冠肺炎疫情近日有逐漸升溫之趨勢，考量校園內學習及生活接觸較密切，高中以下各級學校校園自 111 年 4 月 2 日至 4 月 15 日調整部分管制措施如下：
 - 校外教學(含畢業旅行)及跨校大型活動如校慶、園遊會及體育競賽等活動暫緩辦理。
 - 除用餐及飲水外，在校期間（包含體育課、音樂課等）師生均應全程配戴口罩。
 -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減少非必要之跨班及跨校性質的活動。
 - 學校室內場地均暫停開放；校園假日開放室外運動場，惟不開放兒童遊具設施及具接觸性運動設施。
- 定期評量期間，如遇停課，則改多元評量方式進行。
- 有確診個案或預防性停課之停課標準【111 年 4 月 1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13040715】
 - 1.學校(含幼兒園)有確診個案：
 - (1)1 班有 1 位師生被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以下均係指停止實體課程）10 天，停課期間之認定將由衛生單位疫情調查後決定。
 - (2)1 校有 2 位不同班級師生被列為確定病例，該校(園)停課 10 天，停課期間之認定將由衛生單位疫情調查後決定。
 - 2.學校如有班級屬「極度密切接觸者」之接觸者(A2)：
 - (1)學校如有上揭對象，針對感染源不明且具高風險傳染

者，得經市府同意後「該班」預防性停課 1 至 5 天，並視疫調結果決定復課日期及範圍。

- (2)若學校自行評估啟動 1 至 5 天預防性停課進行遠距線上教學，應通報本局備查，並由本局視情況報請市府同意後進行。



個案匡列及隔離規範

與確診或疑似個案接觸程度	極度密切接觸者(A1)	密切接觸者(B1)	極度密切接觸者(A1)之接觸者(A2)	密切接觸者(B1)之接觸者(B2)
匡列對象	衛生機關人員經過疫情調查後，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之極度密切接觸者(包含同住家人、同班同學、班導師、社團師生等)	衛生機關人員經過疫情調查後，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之密切接觸者(包含學習活動之一般性接觸者)	「極度密切接觸者」(A1)之同班同學、班導師、社團師生等	「學習活動之一般性接觸者」(B1)之接觸者
措施	隔離 10 天，解隔後自主健康管理 7 日		自我健康監測；必要時預防停課 1 日至 5 日	自我健康監測
隔離場所	防疫旅館或集中檢疫所			
學校作為	應依據通知書規定協助落實 10 日隔離，及解隔後 7 日自主健康管理相關作為		應協助落實體溫量測等健康管理相關作為	

資料來源：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4 月 1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13040715 號函修訂之臺北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因應 Covid-19 新變種病毒匡列隔離及停課指引

- 依教育局 111 年 1 月 19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13024789 號函因應近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新冠 肺炎）疫情有升溫趨勢，本市各級學校辦理校外教學（含畢業旅行）及寒假各項活動，更正說明事項辦理。
 - 校外教學（含畢業旅行）自寒假（1 月 21 日）起至 2 月底原則暫停或延期辦理。
 - 學校辦理各項寒假活動，說明如下：
 - 屬跨校性質：暫停辦理實體活動，改採線上方式或延期辦理為原則。
 - 屬學生照顧及托育等性質：如課後照顧班、課後留園、學習扶助（攜手激勵）班等，原則可維持辦理，惟請落實並加強防疫措施（如：全程配戴口罩、體溫量測、酒精消毒、使用隔板一人一食、維持社交距離等）。
 - 屬教學性質：如課業輔導、社團活動、學藝活動等，改採線上方式或延期辦理為原則。
 - 因應未來疫情可能發展變化，後續仍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指示配合辦理，並視疫情狀況得暫停開放原則及進行滾動式修正。
 - 本校小學部 1/24-1/28 進行課後照顧班活動；附設幼兒園 1/21-2/10 進行課後留園活動。加強防疫措施（如：全程配戴口罩、體溫量測、酒精消毒、使用隔板一人一食、維持社交距離等）。
- 依教育局 111 年 1 月 14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13021610 號有關強化高風險場所(域)相關人員 COVID-19 疫苗接種規範事宜。
 - 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強化 COVID-19 疫苗接種規範，防疫措施指引訂有疫苗接種規範的 24 類場所(域)，應落實人員健康管理，提升人員完整接種 COVID-19 疫苗比率。
 - 請學務處調查本校工作人員並製作名冊，確實掌握疫苗接種及快篩檢驗情形，以利督學不定期抽查本校列冊狀況。
學校工作人員名冊及接種疫苗情形調查表
學校工作人員名冊及快篩情形紀錄表
- 運動、唱歌、拍照及直播、錄影、主持、報導、致詞、演講、講課等談話性質工作或活動之正式拍攝或進行時，恢復為須戴

- 口罩。
- 1/12 至 1/14 六年級畢旅活動照常舉行
- 防疫緊急停課連絡處理方式
 - 視訊會議決議(防疫小組)→網路公告(教務處)→通知學年主任(教務處)→通知班級導師(學年主任)→通知班級學生家長(導師)
 - 停課書面通知(學務處)
 - 通知家長會(輔導室)
 - 老師居家線上授課(教務處)
 - 行政同仁居家辦公，各處室維持 1 人到校處理事務
校警正常上班執勤
職工一天一人輪值
- ~~除用餐及飲水、室外運動及音樂課之歌唱或吹奏樂器類課程等活動外，應全程佩戴口罩並維持社交距離。~~
 - ~~吹奏類課程：在可保持社交距離的情況下，可免戴口罩。~~
 - ~~歌唱類課程：在可保持社交距離的情況下，可免戴口罩。~~
- 教職員及學生於每日入校時體溫量測一次。
- 室內/室外集會活動人數上限取消，惟容留人數仍須符合至少 1.5 公尺/人(2.25 平方公尺/人)，以維持良好社交距離。
 - 倘集會活動容留人數超過上述規定，應自主檢核並擬定防疫計畫於校內防疫小組開會討論後留校備查，並落實相關防疫措施。
 - 校內學生 RT 比賽比照辦理。
- 辦理校慶（含園遊會及運動會）活動以不對外開放家長及校外人士入校為原則，惟經學校評估確實有入校必要者除外（入校仍需至少應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者，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含家用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前揭入校者，須全程配戴口罩。
- 餐後潔牙措施：倘於學校餐後進行潔牙，採用隔板或維持 1.5 公尺間距下，引導學生於進行潔牙活動。
- 幼兒每日出汗性大肌肉活動時可免戴口罩，應隨身攜帶口罩，倘有相關症狀者亦應配戴口罩。
- 幼兒午睡時間，原則應配戴口罩，惟因個人因素無法配戴口罩者，經家長同意後得免戴口罩。
 - 原則應配戴口罩，惟因個人因素無法配戴口罩者，應與其他幼兒區隔
- 運動課程，開放跨班活動，如參加校外體育活動依賽事主辦單

位防疫計畫及指引落實辦理

- 戶外教學及畢業旅行活動：搭乘交通工具以同班同車為優先安排原則，如班級人數無法安排同班同車，混班以同車不超過 2 個班級，並應造冊及落實固定座位。
 - 雙語班，因學生來自各班混合編組，租車方式的校外教學暫緩辦理。
- 國小部分不開放跨校性社團活動。
- 國小暫不開放場地租借及使用。
- 校外人士入班教學活動或志工服務，自 110 年 11 月 2 日起，依防疫教育總指引辦理入校服務。

- 室外體育課程實施如無相關症狀且與不特定對象均能保持社交距離，可免戴口罩，停止運動後應即戴上口罩。
- 室內外拍攝個人/團體照時，如無相關症狀且與不特定對象均能保持社交距離，可免戴口罩，拍照結束應即戴上口罩。
- 音樂課仍以全程配戴口罩為原則，包括合唱課。
- 吹奏類課程：仍以全程配戴口罩為原則，~~僅授課教師為教學需求示範吹奏時及學生為課程需求吹奏時得暫時脫下口罩~~，但於示範及演奏結束時，應隨即戴上口罩，且各項吹奏樂器皆不得共用，並應加強教學環境消毒。
- 音樂課程之吹奏類器應使用專屬樂器(吹嘴)，不得共用，師生應隨身攜帶口罩，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或課程結束後，仍應戴口罩。
- 表演藝術類社團之吹奏類樂器可脫下口罩練習，並應特別注意保持社交距離或區隔，惟不須演奏時應隨即戴上口罩。

- ~~● 運動、拍團照是否戴口罩，等教育局的防疫指引公告後辦理。~~
- 用餐防疫隔板繼續維持使用(110 年 10 月 8 日防疫小組決議)。
 - 然而，個別學生家長若選擇不使用隔板，則請班級用餐指導老師協助勸導，但不強制實施。
- 有關校園餐飲、集會活動及戶外教學活動防疫規定及原則，依教育局 110 年 10 月 6 日函頒的防疫規定辦理。
 - ~~■ 集會活動(含校內研習、學生社團表演)：人數上限為室內 80 人，或室內超過 80 人但容留人數應符合室內空間至少 1.5 公尺/人(2.25 平方公尺/人)、室外 300 人。~~
 - 辦理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等活動，應維持社交距離、佩戴口罩、遵守空間容留人數限制。
 - 於山林(含森林遊樂區)、海濱活動，無須戴口罩，惟應隨身



- 攜帶口罩，並應與他人均保持社交距離。
- 戶外教學活動倘為旅行業承攬，請依交通部觀光局「旅行業辦理團體旅遊管理措施 Q&A」之住宿規定，以安排 2 人 1 室、1 人 1 床之房型或單人房為原則，同班級學生則以不超過 4 人 1 室為限。餐飲內用不限隔板或 1.5 公尺間距；放寬桌菜、自助式餐廳取菜方式。
 - 除例外情形外，外出仍應全程佩戴口罩、實聯制、保持安全社交距離，以維護師生健康。
- 辦理社團活動或成果發表會的指引【110 年 10 月 6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03092409 號】
 - 表演藝術類社團之吹奏類樂器可脫下口罩練習，並應特別注意保持社交距離或區隔，惟不須演奏時應隨即戴上口罩。
 - 國民小學不開放跨校性社團活動。
 - ~~吹奏類樂器有關課程之開放規定【110 年 10 月 7 日北市教特字第 1103093327 號】~~
 - ~~「吹奏類樂器」授課教師示範需要及學生於演奏時得暫時脫下口罩，但應於不須示範及演奏時隨即戴上口罩，並加強環境消毒。~~
 - ~~合唱課程仍需全程佩戴口罩。~~
 - 學校體育課程開放的內容【110 年 10 月 6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03092610 號】
 - 所有球類運動恢復正常授課，包括傳球、對打及團練活動等，但游泳課程仍暫緩實施。
 - 球具、設備器材輪替使用前、後應消毒；學生上課前、後落實個人清消衛生。
 - 競爭類型運動應減少活動中學生肢體接觸，並隨時留意學生身體狀況。
 - 國小僅開放跨班活動。校外體育活動依賽事主辦單位防疫計畫及指引落實辦理。
 - 遊戲場場地開放【110 年 10 月 6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03092783 號】
 - 校園開放空間之遊戲場於 10 月 9 日(六)起對外開放。
 - 遊戲場請每週使用清潔液(例：稀釋酒精、次氯酸水或漂白水等)針對肢體易接觸設施(例：握把、平台等)及開放使用之廁所進行消毒，30 分鐘後始能開放校內學生使用。
 - 校內學生使用遊戲場仍需全程配戴口罩、保持室外 1 公尺以上安全距離，加強使用遊具前後勤洗手。



- 10/5 起校外教學和畢旅活動恢復舉辦，並依教育局 110 年 9 月 30 日函頒之校外教學及畢業旅行防疫指引辦理。
 - 謹守室內保持 1.5 公尺、室外保持 1 公尺以上之社交距離。無法保有社交距離時，需全程佩戴口罩。
 - 車輛安排，以班級為單位，同班同車，全程佩戴口罩，每日量測體溫，學生每次上車前皆需進行酒精手部消毒。
 - 旅遊中寢室之安排，以同車同寢室、單人單床為原則。
 - 室內用餐優先選擇防疫措施完善之餐廳，以一人一份餐點為原則並使用隔板，減少共餐機會。
 - 出發前遊覽車需進行全車酒精消毒，車內嚴禁使用卡拉 OK 及唱遊活動，抵達住宿後亦需進行全車酒精擦拭消毒。
 - 校外教學及畢業旅行出發前需讓家長充分了解，並辦理行前說明會，完整說明行程應注意之規範及防疫配套之規劃。
- RT 比賽，依防疫規範實體舉辦。
 - ~~學生不集合於風雨操場觀賽~~
 - ~~增加桌球室準備區以供準備入場比賽~~
- 防疫物資，採購成人口罩備用
- 教職員工團照，學生畢業照，可以延後至不用戴口罩時再辦理。
- 課後班家長提前接小孩，家長不入校，比照正課時間家長接送方式辦理。
- 防疫物資，請學務處採購口罩及快篩劑以全校教職員工生總數 10% 計算，預備 2 週為原則。
 - 快篩劑請學務處健康中心統一列管，由各處室提供符合使用資格名冊領取使用
- 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但經學校認定有入校必要者，依「相關人員入校防疫整備」之原則處理。
 - 在入校前至少應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始得進入校園
 - 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者，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
 - 出具解除隔離治療通知書視同陰性證明
 - 確診病例自發病日起至少間隔 6 個月，並符合終止隔離或治療標準
- 志工比照家長及訪客，暫不入校至 10/30。

- 開學日 9/1(三)小一新生家長不入校，8/28(六)和 8/29(日)校園開放時間，請小一新生家長帶孩子到校先行認識班級教室位置。
 - 開學日當天用貼紙提醒新生到所分配的班級
 - 由師長及小志工協助引導新生入班(輔導室主辦，各處室協辦)
- 幼兒園家長原則不入園，惟因接送需求有必要入園者，幼兒園應於校(園)內之戶外通風良好處設置緩衝區(幼兒園班級走廊)，由幼兒園老師與家長於緩衝區接送幼兒或交換幼兒個人物品。家長入園者應配合量體溫與實名登記，並於完成接送後立即離園。
- ~~集會活動人數上限：放寬為室內 80 人，室外 300 人~~
 - 大型集會活動採線上辦理為原則
 - 開學典禮、各項集會及學校日以採用視訊典禮、會議為原則
- 相關工作人員(教職員工、外聘人員、委外工作人員等)在入校前至少應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始得進入校園。
 - 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者，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快篩劑由學校提供）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之後每 7 天快篩一次(快篩劑由學校提供)。
 - 出具解除隔離治療通知書視同陰性證明，之後有症狀者由學校補助快篩劑進行篩檢。
 - 抗原快篩結果為陽性者，即屬於 COVID-19 疑似病例，請通報學務處進行校安通報。
- 加強學習場域及相關設施設備清消：加強清消項目包括校（園）內相關空調設備，上課空間及學校學生交通車，均應落實自主清潔及消毒管理。
- 校園教職員工生除用餐及飲水外，應全面全時佩戴口罩(未遵守者，以輔導先行，並可帶離現場進行規勸)。
 - 學校及幼兒園應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請總務處辦理)
- ~~教職員及學生體溫量測每日三次，包含上學前、入校時、中午。~~
 - ~~上學前在家量體溫~~
 - ~~入校時用學校體溫監測系統量測~~
 - ~~中午用餐和午間靜息時間量測，請導師協助執行~~
- 第二級疫情警戒未解除前，應加強外訂餐室送餐人員實聯制等管理及防疫措施。
- 學生用餐防疫規範
 - 課後學藝活動、課後照顧、課外社團、攜手激勵班等課後

- 班學生中午用餐，攜帶自己的防疫隔板前往用餐。
 - 個人將用餐之桌面收拾乾淨，至洗手台將手洗乾淨後，回到座位等待取餐，以不銹鋼容器加蓋盛裝，取餐排隊應佩戴口罩、維持適當距離。
 - ~~■ 以個人套餐並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且不得併桌共餐。~~
 - 用餐時間不交談。
 - 二次打菜繼續佩戴口罩，不交談。
- 音樂課程防疫規範
 - ~~■ 全程配戴口罩。~~
 - 吹奏類課程暫不進行，以鑑賞、觀摩、聆聽、看樂譜為主，實體練習返家操作。
 - 弦樂(提琴)、打擊類及鋼琴不受影響。
- 運動課程防疫規範
 - 游泳課課程暫緩實施，籃球、排球開放個人練習，視疫情狀況滾動修正並即時發布。
 - 室外體育課程，均應保持防疫所需之適當社交距離（室外 1 公尺、室內 1.5 公尺）
- 戶外教學及畢業旅行活動：暫不開放 9/30，視疫情滾動修正。
- 請學務處用跑馬燈和網站宣導相關開學防疫措施。

- 田徑隊於 8/9(一)開始恢復訓練，並依教育局 7/26 學校運動代表隊選手返校訓練防疫指引辦理。
 - 依據本校暑假學生團隊集訓防疫工作實施計畫辦理
 - 教師、教練及防護員須疫苗接種達 14 天以上
 - 取得家長書面同意、實聯制造冊、量體溫、戴口罩、限時 3 小時以內、室內 10 人以內、室外 20 人以內、禁止用餐、禁止選手身體接觸、場地器材使用前後充分清消
 - 發燒或身體不適人員禁止進入校園
- 學校行政同仁 8/6 前仍採防疫居家辦公方式辦理，8/9 之後再依防疫規範調整因應。

- 疫苗施打第二次造冊，請各處室提供人員名單，再請人事室彙整陳報。
- 雙語班的測驗(招生及插班)，等開學後再辦理。
- 8/5(四)編班會議，在防疫規範下，實體舉辦。
- ~~● 運動團隊的練習，等正式公文通知後再研議辦理。~~
- 有關防疫物資關懷箱，請學務處於 7/29-8/4 通知相關家長到校

- 領取，並請值勤校警協助領取。
- ~~有關防疫居家辦公方式，目前維持不變，等教育局正式通知後再調整。~~
- 根據 7/13(一)下午 1:00 學校支援疫苗施打場勘會議(教育局、衛生局、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三總北投分院等單位)，本校支援疫苗施打期程與相關事項：
 - 7/16(五)三總北投分院醫護人員到校進行場地布置，請總務處提供相關設備以供使用
 - 7/19(一)開始施打，8/13(五)結束，共 4 週
 - 第 1 週只有前 43 天，每天上午 9:00-12:00 施打 210 劑，下午不施打
 - 第 2-4 週，每週 5 天，上午進行，必要時上下午均進行施打
 - 例假日不施打
 - 學校提供一樓 1 年 1 班到 7 班教室 7 間做為疫苗施打和留觀場地
 - 提供一樓 2 年 1 班作為醫護準備和休息場所
 - 提供穿堂作為身分查驗、報到、等待場所
 - 動線為校門口進入，後門離校
 - 醫護單位人員每日清消教室和走廊動線
 - 學校進行一樓廁所每日清消和清潔用品補充
 - 請總務處安排保全、清潔工作人員進行進行相關引導、開關門和清潔維護工作
 - 請總務處通知全體同仁有關本校支援疫苗施打場地和時間等訊息
 - 學校工作人員總數 2018 人，以半天輪班方式執勤，請學務處造冊陳報教育局核備
- 疫苗施打名冊，請人事室彙整，各處室在教職員人力資料網登錄相關資料，於 7/7(三)12:00 前提送教育局。
- 依教育局 7/2 來函，為了防疫，避免不必要移動，畢業生到校領取物品及退費等事項，順延到 7/13-14 舉行。
- 8/31(二)返校日，新學年學生換新教室，為了避免學生在教室等老師的問題，改為原一、三、五年級同時先換，再來為二、四年級。請總務處安排時程和步驟後，通知全體教師。
- 校務會議代表選舉，防疫期間，採電子領票、投票、開票、計票方式處理。

- 9/1(三)開學，8/31(二)返校日，8/27(五)教師備課日開始。
- 教務處期末通知單，請於 6/30 網頁公告並請導師轉發學生家長知悉。
- 休業式通知事項，請於 7/2 前採網頁公告並請導師轉發學生家長知悉。
- 8/5(四)編班後，有關班級防疫和級務事項，請 110 學年度新任導師接手協助處理。
- 代理、代課教師甄選請採取視訊方式辦，線上報名、繳費、視訊試教、視訊口試。
- 依原計畫，畢業生於 7/5(一)開始從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00 至 4:00 分班、分流到班級領取證書、獎狀、獎品、成績單、畢業紀念冊、個人物品，總務處提供塑膠袋，請導師協助學生整理領回。(搬家、出國等個別特殊狀況另案處理)
採分班及分時段等方式，請學生或家長分流到校領取相關物品，並以一次性帶回相關文件與物品，且縮短逗留時間方式規劃。
請總務處規劃分班分流領取物品時間表，請畢業班導師通知學生或家長前來領取。
新冠肺炎確診、居家隔離、居家檢驗、自主健康管理者(學生或家長)，禁止到校領取畢業物品，請導師協助打包後放置校警室，等解除隔離後再到校領取(或者必要時採包裹郵寄方式處理)。
- 8/27(五)教學準備日 8:00 至 10:00，請班級導師將個人物品換到新的班級，並進行班級財產移交。
- 在校生一至五年級的成績單、獎狀、個人物品，於 8/31(二)返校日到原來的教室領取物品之後，於 8:45-9:35 第一節課統一換到新教室。(搬家、轉學、出國等個別特殊狀況另案處理)
新學年轉換到新教室流程與步驟，請總務處規劃辦理。
8:45-8:55 原五年級學生到六年級教室
8:55-9:05 原四年級學生到五年級教室
9:05-9:15 原三年級學生到四年級教室
9:15-9:25 原二年級學生到三年級教室
9:25-9:35 原一年級學生到二年級教室
返校日活動流程及時間表，請教務處彙整後轉知全體同仁。
- 8/31(二)學務處發防疫隔板到各班供學生使用。
- 低年級 5/18 至 5/28 的停課補課方式，請低年級老師每日增加安排適當時間進行線上同步、非同步或混成教學，完成 5/18-5/28 的補課，並請老師留下補課紀錄備查。
- 6/18 六年級線上直播畢業典禮，謝謝學務處規劃安排進行，各

- 處室和相關級任、科任教師的協助，讓典禮順利成功舉行。
- 有關離職申請單，防疫期間請人事室用電子郵件方式收受處理。
 - 畢業生和在校生之各項課後活動退費、課外社團退費、午餐退費、冷氣使用費退費等，採匯款方式於 7/31 前退費，如家長未提供帳戶資料或提供帳戶資料不正確者，另案個別通知退費。(搬家、轉學、出國等個別特殊狀況另案處理)
退費清冊造冊核章後，請總務處彙整各處室的各項退費明細，請導師轉知家長，並公告於校網。
 - 有關畢業生的 250 元英語基金退費，建議家長會依個別學生分包裝好，教務處協助造冊，於 7/5 請導師協助現金退費，學生簽收。
 - 7/5 和 7/6 備課日，相關會議資料採 Mail 方式通知。
 - 因應新生報到率和報到人數增加，請總務處採購低年級課桌椅 20 套備用。
 - 6/16(三)上午 10:00 在視聽教室，進行線上畢業典禮預演。
 - 電力改善、看台改善和其他各項工程，請依防疫規範讓廠商進場施工。
 - 有關期末多元評量的方式、內容、評分規準，請學年老師討論統一辦理。
 - 有關暑期課後照顧因報名人數不足，不開班；暑期才藝班、英語夏令營等活動，防疫取消辦理。
 - 6/16(三)下午 1:30 編班會議、2:30 減課委員會，採線上會議方式辦理。
 - 停課線上授課期間，若學生缺課三天以上，請授課老師電話連絡學生家長，如果聯絡不上，請通報學務處協助處理，關心學生居家防疫狀況。
 - 霹靂卡獎勵金，停課期間，這學期不頒發。
 - 期末特推會改線上會議。
 - 6/25 新生家長座談會，防疫期間，採用網站公告相關訊息內容，通知家長。
 - 6/30 學校日籌備會，防疫期間，採線上會議。
 - 感謝家長會提供所有學生用餐的防疫隔板 1600 個，等復課後發給學生使用。
 - 6/16(三)15:00 教評會採用線上會議、線上投票表決方式辦理。
 - 根據教育局 5/30 通知，臺北市中小學教職員工及學生已有百位確診！請老師、家長不要讓學生去傳統市場、賣場；儘量避免家庭群聚（目前家戶傳染比例不少）！
 - 6/18(五)畢業典禮，如果復課，則採用在校線上直播方式辦理，

如果停課，則採用預錄影片+線上直播，各班得輔以 Google Meet 視訊會議方式辦理。

- 6/18 畢業生的畢業證書、獎狀、獎品等，如果停課，為避免群聚及防疫需求，待疫情趨緩後由學務處和導師通知畢業生來校領取。(有緊急個別需求學生另洽學務處辦理)
- 1-5 年級期末評量：如果 6/15 復課，則 1-5 年級的期末評量維持目前的日期 6/22-6/23 及紙筆評量方式。6/15 之後如果停課，則採多元評量方式辦理(報告、作業、發表、學習單、線上學習、視訊晤談、檔案評量.....)。
- 畢業考和期末考依評量原則仍然維持各班前三名和勤學獎的獎狀鼓勵。
- 6/8 和 6/11 幼兒園招生，改採線上登記、抽籤、報到方式辦理。
- 有關校際交流事宜，因應防疫需求，請依投標須知規定和得標廠商會商，辦理撤銷決標。
- 教育部緊急公布延長停課至 6/14，繼續啟動停課不停學機制，請教務處發出通知單，告知全體親師生。
- 因應延長停課至 6/14，請教務處與低年級級科老師研議低年級部分可採用非實體補課方式，低年級 5/31-6/14 採用線上教學方式，請低年級家長協助配合。
- 停辦 6/18 實體聚會的畢業典禮，如果復課則改採用線上直播方式進行。(7/1 附設幼兒園畢業典禮，改以直播影片方式進行)
- 6/8-6/9 畢業考，評量時間或評量方式得以因應調整彈性辦理，請教務處與級科任教師研議後，請導師以多元管道方式周知家長與學生。改採多元評量方式，請級科任教師參考標準本位評量精神以減少爭議。
- 6/12(六)請總務處安排校園環境消毒，準備復課。
- 請總務處申請並實施校園 e 化實聯(名)制，管制非固定人員進出校園，可採用市府 mycode APP 或行政院版本。
- 補課時數(含教師遠距教學、學生同步/非同步，學生實體補課等多元方式)以補足該學年段總時數 70% 為原則，其餘 30% 課程可採自主學習、作業發派等形式規劃。
- 教師可於復課後提出線上教學紀錄並經學校教務處或行政會議認定後，視同完成補課。若審查不通過者，需再次以實體補課方式補課。
- 請學校班級導師對於學生停課期間應善盡學生關心慰問，並協助掌握學生身體健康狀況、在家學習及作息狀況，如發現學生有相關疫情資訊(如:確診、居家隔離，及居家檢疫等)，請務必回報學校，並依程序進行校安通報。

- 學校兼任行政之教師，為兼顧防疫與業務運作穩定之前提下，得以居家辦公人員比例二分之一予以規劃。
- 學校非兼任行政之授課教師，於學生停課期間，以能執行整體補課計畫之前提下，彈性規劃居家或到校線上授課安排，不受三分之一居家辦公比例限制。
- 因應疫情變化，有關畢業典禮舉行方式、流程、學生致詞、教師致詞等，必要時可因應調整為錄音、錄影或 PPT 播放方式來進行。
- 停課期間，校內行政人員如有彈性上班需求（上午 7 點至 9 點，下午 3 點 30 分到 5 點 30 分），請洽人事室辦理。
- 有關復課後各項退費問題，請總務處研議合乎規定、更好、更有效率的方式來進行。
- 市府緊急公布自 5/18-5/28 停課，啟動停課不停學機制，請教務處發出通知單告知全體親師生。
- 教職員工生在校上課/上班期間以全程佩戴口罩為原則，如飲水、用餐、體育課程，及學生有特殊情況者例外。
- 校內以原班上課為原則，暫停跑班，建議科任課程以採原班上課為優先，倘若必要使用專科教室，應加強防疫措施(依學務處建議的防疫方式進行)；尤針對吹奏性質課程暫停，避免飛沫傳染。
- 暫停各項學生集會與跨班活動(如班際比賽、美展、音樂會等)，餘評估必要進行之跨班選修課程，應加強防疫措施。
- 體育課程，建議以能佩戴口罩進行之體育活動為主，避免劇烈運動；如必要使用體育器材，應加強落實消毒工作。
- 圖書館暫停開放借書(可以還書)，班級圖書箱留置原班不巡迴。圖書室暫停開放班級閱讀。
- 課後照顧班（含附幼課照）、課外社團（含校隊訓練）原則繼續辦理，但應加強防疫措施（實名制、佩戴口罩、量測體溫、維持教學場域室內通風、維持社交距離等）(設計檢核表給任課老師遵守實施)，無法達成防疫措施之社團或課後學習活動，應予暫停。(視聽教室和地下室會議室暫停使用)倘若學校已有師生確診班級停課或其他緊急必要情況，學校與家長會取得共識後，得視需求彈性暫停全部或部分課後學習活動。
- 學生作息及下課時間保持社交距離，放學時間亦應戴口罩。
- 教師公開授（觀）議課，及非必要之進修研習暫停，改以執行防疫準備事項為主之工作(含線上教學準備)。
- 班級教室應每日進行消毒，並落實學生體溫上、下午至少各量測一次，如有發燒情形(額溫 > 37.5 度、耳溫 > 38 度)，先行隔離妥適區域，並通知家長接回，就醫診察。(請登錄校務行政系

統備查)

- 營養午餐採班級內固定座位用餐，並勿交談。(座位請勿合併坐)
- 家長如考量學生有防疫需求，學生請假不列入出缺勤紀錄，學生於疫情假期期間，各該平時或定期成績評量，依學校評量規定彈性辦理。
- 游泳教學課程自即日起暫停實施至本學期結束。
- 6/5 國小新生報到全面採用線上報到方式，減少接觸感染。如有需要親自到校辦理，請先電洽學校約定服務時間，以分散人流，減少群聚。
- 幼兒園 6/8 和 6/11 辦理招生作業，提供線上「登記、抽籤、報到」一站式服務，鼓勵民眾多多利用臺北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 E 點通(<https://kid-online.tp.edu.tw/>)辦理線上登記及報到作業；倘部分資格需採現場登記審核者，將採 1 生 1 家長入園登記為原則，並維持社交距離、良好通風，落實防疫相關措施。
- 臺北酷課雲因應疫情，大幅提升系統效能，確保北市遭遇大規模停課時能運用線上教學平臺進行遠距同步 OnO 及非同步教學，即日起於校內進行線上教學演練。提醒師生及家長預先測試家中電腦、行動載具及網路連線情況，並以學生臺北市校園單一身分驗證帳號測試登入臺北酷課雲，並為經濟弱勢學生預備行動載具供借用，以確保每一位學生學習不中斷。
- 6/18 畢業典禮，由畢籌會依防疫規定討論決定辦理方式。
- 校外教學、校際交流 6/30 前暫停辦理。
- 弦樂團校外成果發表會暫停辦理，俟疫情狀況另行通知是否可以恢復辦理。
- 校外人士、家長志工暫停入校，導護和防疫志工正常服務。外聘講師依防疫規範辦理。
- 合唱團、口表班暫停練習。
- 5/12 上午的幼兒園家長參觀日取消辦理；下午的特教暨輔導知能研習改線上或取消辦理。
- 5/14 六年級才藝發表會停辦或更改符合防疫人數的舉辦方式。
- 5/16 校園消毒。
- 5/22(六)文化遊藝會取消辦理。
- 5/24(一)正常上班上課，正常供餐收費，課後班才藝班正常上課。
- 6/2 至 6/4 校際交流取消辦理。
- 取消每週一教師晨會，6/8 之後視疫情而定。
- 校外人士(含學生家長)入校一律量體溫、戴口罩、實名制登記。(109 年 8 月 11 教育局函)

- 校內人員持續維持社交距離(室外 1 公尺，室內 1.5 公尺)，倘無法維持，則應全面配戴口罩。(109 年 8 月 11 教育局函)
- 每週二兒童朝會，採學生在各班教室內方式進行。
- ~~學校日，家長入校量體溫採用紅外線體溫監測系統進行(請志工協助)，在各班教室簽名。~~
8:30-10:30 志工協助體溫監測
10:30 之後校警量體溫
- ~~家長志工服務正常舉行。~~
- ~~合唱團取得家長同意下，進行練習，視疫情狀況隨時修正。~~
- ~~5/22 文化遊藝會，不販賣食物。~~
- 訂製或購置一個防疫體溫監測的機櫃，以利體溫監測使用。

二、教室通風防疫措施

- 開冷氣時，可關門，窗戶開 15 公分左右(約一個拳頭寬)，電風扇低速使用。
- 開啟教室冷氣時，教室內的師生應全面配戴口罩，冷氣機的溫度應設定在 26-28°C 之間，另請於下課時間關閉冷氣機並開啟窗戶恢復良好通風。

參考教育部公布之試場通風防疫措施辦理

狀況\設備	冷氣	立扇	前後門	窗戶
晴天 (一般情形)	○	×	○	每扇窗開啟約10公分 (約一個拳頭寬)
雨天 (冷氣正常運轉)	○	×	○	每扇窗開啟約10公分 (約一個拳頭寬)*
冷氣停止運轉	×	前後門各一 向門外吹出	○	所有窗戶全開*
雨天且 冷氣停止運轉	×	前後門各一 向門外吹出	○	所有窗戶全開*

* 如受雨勢、風勢過大影響，試務人員可視情況調整窗戶、立扇開啟之情形。

三、緊急連絡方式

- 資訊組啟用校務行政緊急簡訊系統，權限給校長、教訓總輔處室主任，校務系統簡訊發送，預購 5000 元備用。
- 資訊組建立學校 Line 官方帳號，購買中用量(固定月費 840 元，可發 4000 則訊息，加購訊息每則 0.2 元)以供緊急聯絡使用。使用權限設給校長、教訓總輔處室主任。

- 教職員工行動電話請人事室確認、家長緊急聯絡行動電話請各班導師確認，以利簡訊發送與接收。

四、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不要到校上班上課

- 自主健康管理的教職員工生，依指揮中心「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規定，應儘量避免出入公共場所，在家休息，不要到校。(3/16 教育部通報)
- 自 109 年 3 月 16 日起，從境外返臺學生（含過去 14 日曾有國外旅遊史），如非居家隔離/檢疫/自主健康管理等對象，但自返臺日起外出及上學期間，仍應每日全程配戴口罩、勤洗手、早晚量測體溫直到 14 天期滿為止。(3/16 教育部通報)
- 請導師及學務處連絡家長(電話、書面)，應避免學生到校上課。
- 如果學生到校，應全程戴口罩、早午測量體溫、班級早上及下午用漂白水進行環境消毒、座位與同學距離 1.5 公尺、輔導室啟動關懷輔導措施。

五、量體溫

- 上學校門口學生量體溫方式
 - 早到學生：上午 7:00-7:20 開放早到學生進校園(經校警量額溫正常後方可進入)。
 - 第一層校門口初篩額溫：導護老師使用紅外線體溫監測系統初篩額溫正常後入校園。
 - 第二層川堂複篩耳溫：初篩額溫 37.5 度以上者，送請護理師複篩耳溫，耳溫 38 度以上發燒者，禁止進入校園，須戴上口罩，並安置於單獨空間(健康中心後走廊)，直到離校。
 - 第三層後送單獨區隔空間：設置在健康中心後走廊，以屏風臨時區隔單獨空間 1-3 個(給予口罩防護、建議返家休息或立即就醫建議)。
- 校門口設置體溫量測站，學生在家量並記錄在紀錄卡，家長來賓校門口量，教職員工自主管理紀錄，額溫 37.5 度以上者登記，禁止進入，請其就醫。
 - 進入校園換證者，要登記名字、量體溫、戴口罩後進入
 - 7:50 班級檢查學生體溫紀錄卡，並補量體溫；12:30 再量體溫一次
- 各班學生體溫紀錄表，請導師紀錄留存，並請各班導師中午再量一次學生體溫，登記額溫 37.5 度以上者，須戴上口罩，並應予安置於單獨空間(健康中心後走廊)，直到離校。
- 每班配額(耳)溫槍一支，請護理師清點分配使用。

六、戴口罩

- 入校園均要戴口罩
- 覺得有需要者，自行準備口罩使用
- 身體不適、抵抗力較弱者，請戴口罩
- 在校發燒及呼吸道症狀、身體不適者，到健康中心檢查後，提供口罩使用，請護理師緊急採購口罩備用
- 配發的防疫口罩，依教育局規定辦理實名制登記造冊領取，優先給校警、護理師、校門口量體溫導護及志工、幼兒園廚工、幼兒園配膳教師、防疫小組會議人員、發燒、咳嗽、呼吸道症狀人員使用
 - 上學未戴口罩的學生，先安置，進行防疫宣導後登記借用口罩，再進教室。
 - 每班備用 10 個兒童口罩，實名制登記，使用時機為發燒及呼吸道症狀、身體不適者、導師評估判斷有需要者。
 - 教職員工、外師、實習老師、鐘點教師每週 9 節以上，發放口罩 50 片。

七、勤洗手

- 提供書面、口頭、影片宣導正確洗手防疫措施(衛生組)
- 全校班級、處室配發 75%酒精液洗手，以供消毒使用(衛生組)
- 洗手台及廁所提供洗手乳
- 採購電動式酒精機以供校警室、圖書室、電腦教室使用(增加自然、美勞、音樂、英語等 8 間專科教室)
- 早上上學進教室前噴酒精消毒雙手一次，其餘時間鼓勵勤洗手。

八、環境消毒

- 廁所清洗，用漂白水消毒
- 整潔活動時間，針對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如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或其他公共區域)進行清潔消毒，可用 1：100（500ppm）漂白水稀釋液進行擦拭。(在老師指導下使用)
- 每月底校園環境消毒一次，視疫情狀況增減頻率。

九、~~場地開放~~

- ~~平日和假日學校戶外場地、室內場地正常開放使用。~~
- ~~校門口量體溫，額溫 37.5 度以上者登記，出現發燒及呼吸道症狀者禁止進入，請其就醫。~~

十、停課、復課、補課

- 1 班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14 天後復課。
- 1 校有 2 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全校停課 14 天後復課。

- 1 鄉鎮市區有 3 分之 1 學校全校停課，該鄉鎮市區停課。
- 當學校教職員工生或工作人員為確定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 學校停課決定，應立即通報教育主管機關及教育部校園安全中心。
- 停課時間的自主學習，提供自主學習網站或教育局酷課雲開課學習或其他網路學習方式(例如 PaGamO、均一平台)(教務處)
- 擬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辦理停課、復課、補課暨演練實施計畫，陳報教育局備查。(教務處)

十一、防疫物資

- 防疫物資盤點及整備(至少 2 週儲備量)：耳(額)溫槍、口罩及其他（如酒精、環境消毒用品、洗手乳、肥皂等），並由防疫應變小組設定本校防疫物資安全值、定期評估物資整備情形。

	非消耗品	消耗品			
	額(耳)溫槍	漂白水	酒精	洗手乳	口罩
儲備安全值(2週)	65支	7公升 (0.5*14)	21公升 (1.5*14)	28公升 (2*14)	成人182片 (13*14) 兒童420片 (30*14)
已取得防疫物資	99支 (7+9+65 +6+10+2)	76公升	61+120+6+4+295 +9.6公升	134+117+31公升 (800*168)+10	成人 148+1000+350+ 550+900+1750+ 1330+1750+115 0+1500+2000+2 550+2275+1750 +1150+25+1150 +1800+3600片 +4*50 兒童 3500+1550+385 0片 +68*50+1650
現有防疫物資 (每月盤點)	99支	46.2公升	267.5公	182.4公升	成人8530片 兒童13807片

十二、其他防疫

- 提供相關防疫衛教資料(疾管局網頁、繪本、影片…)，請老師教導學生(衛生組)
- 學生或教職員工如在校期間出現發燒及呼吸道症狀，須戴上口罩，並應予安置於單獨空間(健康中心後走廊)，直到離校。
- 利用校網公告(建立防疫專區)、班召聯絡網、簡訊、line 群組發

- 送防疫通知，提醒家長及學生注意事項。(衛生組、資訊組)
- 午餐學生用餐，請指導學生不要講話交談，固定打飯菜的學生，戴口罩、戴帽子、戴手套、穿圍裙。

柒、 臨時動議：無
捌、 散會：9時40分